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增持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金融街”）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街集团”或“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通知》，自 2015 年 7 月 27 日至 2019 年 6 月 12 日期间，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149,446,49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0%。本次权益变动前，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900,188,357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12%；本次权益变动后，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049,634,85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5.12%。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情况

（一）金融街集团基本情况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牛明奇 |
| 注册资本 | 1,023,863 万元人民币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高粱桥路6号5号楼6层A区（T4）06A2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000101337956C |
| 成立时间 | 1996年5月29日 |
| 经营范围 | 投资及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承办展览展销活动；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设计、制作广告；计算机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基本情况

| | |
|----------|---|
| 一致行动人名称 |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以下简称“资本运营中心”） |
| 法定代表人 | 程瑞琦 |
| 注册资本 | 2,323,197.508388万元人民币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6号4层6-58室 |
| 企业类型 | 全民所有制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2101398791D |
| 成立时间 | 1992年9月16日 |
| 经营范围 | 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零售卷烟；游泳池；西餐（含冷荤凉菜、含裱花蛋糕）、冷热饮、中餐（含冷荤凉菜）、中式糕点；销售饮料、酒；零售图书、期刊；体育运动项目经营；洗衣；酒店管理；会议服务；销售日用品、工艺品、文化用品、服装、珠宝首饰、鲜花、箱包；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西单商业区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商品房；销售装饰材料；金属材料加工；制冷设备安装；承办消费品市场；汽车租赁。（“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三)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 |
|----------|---|
| 一致行动人名称 |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人寿”） |
| 法定代表人 | 白力 |
| 注册资本 | 553,164.3909万元人民币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31号3层301 |
| 企业类型 |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2634984232A |
| 成立时间 | 2005年9月20日 |
| 经营范围 |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四) 北京富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 |
|---------|------------------------------|
| 一致行动人名称 | 北京富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景文化”） |
| 法定代表人 | 王岩 |

| | |
|----------|---|
| 注册资本 | 1,975.115669万元人民币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富国里1号楼-1 |
| 企业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2723992437H |
| 成立时间 | 2000年11月15日 |
| 经营范围 | 房地产开发（未取得专项审批之前不得从事经营活动）；房地产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文化艺术交流（演出除外）；旅游、商贸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电子商务服务（未经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承办展览展示；广告设计、制作；技术开发、服务；销售工艺美术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电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百货。（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五）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 |
|----------|---|
| 一致行动人名称 |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综合”） |
| 法定代表人 | 白力 |
| 注册资本 | 300,000万元人民币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1层东区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210138789XT |
| 成立时间 | 1992年7月8日 |
| 经营范围 |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技术开发、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六）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 | |
|----------|---|
| 一致行动人名称 | 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基础”） |
| 法定代表人 | 黄旭明 |
| 注册资本 | 792,807.3654万元人民币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46号院1号楼1层04、2层205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000788952938B |
| 成立时间 | 2006年5月23日 |
| 经营范围 | 城市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开发；技术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 |

| |
|---|
| 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基于对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上市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买入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1、2015年7月27日至2016年1月12日期间的增持

2015年7月27日至2016年1月12日期间，金融街集团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上市公司59,775,126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0%。

该次增持后，金融街集团持有上市公司863,381,619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8.89%；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959,963,48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2.12%。

2、2016年11月30日至2017年11月29日期间的增持

2016年11月30日起至2017年11月29日期间，金融街集团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上市公司32,920,474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1014%。

该次增持后，金融街集团持有上市公司896,302,09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99%；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992,883,957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3.22%。

3、2017年11月30日至2018年2月9日期间的增持

2017年11月30日至2018年2月9日期间，金融街集团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上市公司26,850,425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8983%。

该次增持后，金融街集团持有上市公司923,152,51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89%；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019,734,38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4.12%。

4、2018年6月21日的股份转让

2018年6月21日，金融街集团在二级市场上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了一致行动人北京金融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上市公司7,555,635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25%）。

该次股份转让后，金融街集团持有上市公司930,708,15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1.14%；北京金融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仍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019,734,38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4.12%。

5、2018年6月25日至2018年11月16日的增持

2018年6月25日至2018年6月26日，长城人寿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3,039,781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1017%。2018年9月17日，长城人寿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948,61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0317%。2018年11月1日至2018年11月16日，长城人寿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21,510,686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7197%。

该次增持后，金融街集团仍持有上市公司930,708,15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1.14%；长城人寿持有上市公司25,499,08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85%；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045,233,46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4.97%。

6、2019年4月29日至2019年6月12日的增持

2019年4月29日，长城人寿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932,58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0312%。2019年4月30日，长城人寿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3,1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1037%。2019年6月12日，长城人寿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368,8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0123%。

该次增持后，金融街集团仍持有上市公司930,708,15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1.14%；长城人寿持有上市公司29,900,46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0%；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049,634,85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5.12%。

综上，本次权益变动前，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900,188,357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12%；本次权益变动后，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049,634,85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5.1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引起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2、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并披露了《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投资者关注上述信息披露文件。

3、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合计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超计划增持。

4、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前提下，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19 年 4 月 29 日起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的股票，拟增持数量不超过其总股本的 2%（或政策允许的上限）。另外，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在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进行归集。

除上述情况之外，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

若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作出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决定，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4日